



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

Distr.
GENERAL

CEDAW/C/1994/5
3 December 1993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

第十三届会议

1994年1月17日至2月4日, 纽约

临时议程项目 4*

妇女地位委员会第三十八届会议 的优先主题所涉问题

导 言

1. 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在其第十届会议上曾请秘书处为了让委员会的每一届会议了解情况而编写一份报告,说明已经拟订或正在拟订的优先主题对其工作的影响,以供妇女地位委员会审议。

2. 妇女地位委员会第三十六届会议根据议程项目“优先主题”挑选了将在其下四届会议(第三十七届至第四十届会议)上审议的优先问题。这一决定得到经济及社会理事会1990年5月15日第1990/15号决议的认可。自1988年以来,妇女地位委员会已在其每一届会议上讨论了三个主题,而每一个主题都与三个目标——平等、发展与和平——之一有关。

3. 就优先主题编写的报告往往包括与《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有关的实质性材料。妇女地位委员会将在其1994年第三十八届会议上审议的主题包括:

* CEDAW/C/1994/1。

(a) 平等

同工同酬，包括衡量非正规部门中的报酬不平等和工作的方法学；

(b) 发展

城市地区的妇女：人口、营养和卫生保健因素对妇女参与发展的影响，其中包括移民、毒品消费和后天免疫机能丧失综合症（艾滋病）；

(c) 和平

为铲除家庭和社会中对妇女使用暴力的行为而采取的措施。

一、平等：同工同酬，包括衡量非正规部门中的
报酬不平等和工作的方法学

4. 第一次审查和评价到 2000 年《提高妇女地位内罗毕前瞻性战略》的执行情况所得出的结论认为：

“……各国政府和（或）有关各方应作出新的努力……消除男女报酬上的差距。……联合国系统应完成关于衡量男女报酬不平等……的方法学方面的工作……”。

5. 《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在其第十一条中规定：

“缔约各国应采取一切适当措施，消除在就业方面对妇女的歧视，以保证她们在男女平等的基础上享有相同权利，特别是：……（d）同样价值的工作享有同样报酬包括福利和享有平等待遇的权利，在评定工作的表现方面，享有平等待遇的权利；……”。

6. 为了审查这个主题，提高妇女地位司同国际劳工组织就业和发展司一起作出安排，以它自己的工作为基础编写一份有关这个问题的研究报告。

7. 这份研究报告指出,同酬概念长期以来一直是国际条约的主题。此外,国际劳工组织 1951 年第 100 号公约,即《男女同工同酬公约》¹规定,各国政府应“确保对所有工人实行男女工人同工同酬的原则”。它重申同等价值的工作应享有同等报酬和平等待遇。它不仅提及全日工人,而且提及非全日工人、计件工人和外出工作的工人。

8. 有关这个问题的具体国际文书包括 1951 年的建议(第 90 号)²,该项建议设想为促进、保证、鼓励和便利“实行男女工人同工同酬原则”所应采取的若干具体措施。

9. 报酬上的不平等现象是国际性的,尽管不平等的程度因地而异。在所有的地方,妇女所得报酬都比男子少。在工业化国家,女性工资与男性工资的比率往往为 60%-70%左右。根据国际劳工组织的《劳工统计年鉴》中有关制造业的数据,1990 年这一比率为从大约 50%至 90%不等。造成这种情况的主要原因似乎是某些职业中存在着妇女被分隔的现象。该报告的注释表明,妇女集中在报酬、地位和专业及技术水平提高的机会等方面的情况往往不那么吸引人的那些职业中。

10. 该报告特别提到了在评定工作价值的方法上存在的一些性别偏见,这些偏见使职业上的分隔现象更形严重。它指出,目前使用的工作评定方法对男女并不是一视同仁的。该报告将这一分析适用于非正规部门。

11. 该报告根据减少工资差额的政策提出建议说,同等就业机会政策可以设法减轻职业上的分隔现象,办法是禁止在就业的各个阶段进行歧视。实行有助于实现平等的政策是可以采取的另一种办法,因为目前起作用的一些非劳动因素(例如获得土地、信贷和受教育的机会以及计划生育和其他社区服务)导致产生报酬上的不平等现象。

二、发展：城市地区的妇女：人口、 营养和卫生保健因素

对妇女参与发展的影响，其中包括移民、毒品消费和艾滋病

12. 在对《内罗毕前瞻性战略》的执行情况所作的第一次审查和评价中，卫生保健、营养、人口、计划生育、毒品消费和艾滋病病毒/艾滋病等问题被认为很重要。城市化和移民被列为使这些问题更加难以解决的两个因素。据此，妇女地位委员会决定在1994年将这整整一系列的问题作为它在发展这一红字标题下的优先主题进行审查。

13. 秘书长关于发展方面优先主题的报告，将以提高妇女地位司从1993年11月22日至25日在圣多明各举办的一次有关“城市地区妇女”的研讨会所取得的结果为基础来编写。

14. 虽然《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第十四条规定，“缔约各国应采取一切适当措施以消除对农村地区妇女的歧视，保证她们在男女平等的基础上参与农村发展并受其益惠”，但公约本身并未提及城市地区妇女。没有明说的是，这些妇女所关注的问题在其他一些条文中涉及了。

15. 在这一主题下所要讨论的主要问题是：城市妇女是否能够从保证她们的健康、营养和控制她们自己生育率的能力以及保护她们免遭毒品消费的后果和艾滋病病毒/艾滋病传染之害所需的公共服务设施中受益。其言外之意就是需要提供必要的公共服务设施和政策，使妇女得以发挥其生产和生殖作用。

16. 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在审查第十二条规定的范围和执行情况时，把重点特别放在全国防治艾滋病战略中所规定的结束对妇女的歧视上；第15号一般建议（第九届会议，1990年）吁请各国加强妇女在预防感染艾滋病病毒方面作为儿童保育

人员、卫生工作人员和教育工作者的作用，并对妇女在一些社会中所处的从属地位给予特别的注意，因为这种从属地位使她们特别容易受艾滋病病毒感染之害。

三、为铲除家庭和社会中 对妇女使用暴力的行为而采取的措施

17. 第一次审查和评价《提高妇女地位内罗毕前瞻性战略》所得出的结论和提出的建议如下：

“承认家庭和社会中对妇女的暴力行为相当普遍，而且不分收入、阶级和文化，应相应采取紧急而有效的步骤消除这种现象。对妇女的暴力行为的根源在于她们社会地位的不平等。

“建议二十二：各国政府应立即采取措施，针对家庭、工作场所和社会中对妇女的暴力行为确立适当的刑罚。各国政府及其他有关机构还应执行各项政策，以预防、控制和减少家庭、工作场所和社会中的暴力行为对妇女的影响。各国政府和有关机构、妇女组织、非政府组织和私营部门应设置适当的惩戒、教育和社会服务，包括收容所、执法人员、司法人员和保健及社会服务人员培训方案以及充分的威慑和惩戒措施。应增加执法、法律援助和司法系统各级中的妇女人数”。

18. 妇女地位委员会在这个问题上继续进行工作，于1992年起草了《消除对妇女使用暴力宣言》，该宣言将由1993年大会第四十八届会议通过。宣言草案受到了妇女地位委员会工作的影响，委员会的第19号一般建议详细说明消除暴力的措施是怎样为《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的条款所固有的，虽然这些条款未明确提到这个问题。

19. 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的优先主题是在一次讨论为铲除对妇女使用暴力的行为所采取措施问题的专家组会议的基础上拟定的，这次会议是提高妇女地位司

与妇女全球领导中心合作组织的，于1993年10月4日至8日在美国新泽西州新不伦瑞克的拉特格斯大学举行。该专家组会议围绕《消除对妇女使用暴力宣言》中提出的各类问题组织安排它的工作。

20. 这个专家组重申，基于性别而对妇女使用暴力的现象存在于私人和公共生活的各个领域，例如在家庭、工作场所和社区中以及在发生国际和国内冲突的情况下。基于性别的暴力伤害了妇女，使她们蒙受屈辱或使她们产生恐惧心理。可能通过肉体上的行为和性行为以及通过精神虐待对妇女施行此种暴力或以此种暴力相威胁。

21. 专家组会议讨论了在存在着基于性别而对妇女使用暴力的各种表现的背景情况下所未言明的现存国家战略。此类战略是根据暴力行为发生地点的情况制定的，主要注重于采取法律和服务措施。这次会议还讨论了将特定的家庭暴力定为犯罪的价值。在某些情况下，作出的刑事司法反应使个别妇女，特别是那些在采取刑事司法措施方面不愿进行合作以及被监禁的妇女再次成为受害者。其他法律强调对受害者的保护，但却未能提供必要的支助服务。

22. 这次专家组会议建议采取多种措施，以便既防止暴力，又消除暴力造成的后果。会议强调有必要进行教育和利用传播媒介，同时也有必要建立对问题的性质很敏感的法律机构和执法机构。会议特别提到了在爆发武装冲突的情况下发生的暴力行为。

23. 这次会议就在国际一级采取行动的问题，其中包括预计将由人权委员会任命的对妇女使用暴力问题特别报告员的职权范围问题，提出了建议。会议还就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案应如何处理这个问题提出了建议。它建议将这个问题纳入联合国维持和平人员的培训之中，同时也应制定一项联合国维持和平人员行为守则。

注

1. 国际劳工组织，《1919-1981年国际劳工公约和建议》，日内瓦，1985年。
2. 同上。